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1 年第 4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正

二、地點：原能會 2 樓會議室

三、主席：蔡春鴻主任委員

紀錄：高莉芳、鄭惠珍

四、出席人員：(敬稱略)

尹啟銘(吳明機代)、蔣偉寧(王作臺代)、施顏祥(劉明忠代)、
邱文達(趙坤郁代)、沈世宏(宋浚坪代)、朱敬一(葉至誠代)、
吳茂昆(請假)、薛燕婉(請假)、歐陽敏盛、蘇宗榮(請假)、
馮燕、楊思明、閻紫宸(請假)、周源卿(請假)、黃慶東

五、列席人員：(敬稱略)

馬殷邦、邱賜聰(邵耀祖代)、黃景鐘(請假)、饒大衛、陳宜彬、
李若燦、徐明德

六、主席致詞：(略)。

七、宣讀原能會 101 年第 3 次委員會議紀錄：(略)

宣讀畢，主席徵詢與會人員均無意見後，裁示：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八、報告事項：

(一)「核四施工、運轉進度及社會溝通情形」報告案及「龍門電廠
管制現況」報告案：

1. 報告內容：略。

2. 委員建議事項摘要：

(1) 有關核四施工整體報告，宜先由原能會提列現階段問題，

再經台電公司提報後續改善措施及處理進度，並舉實例說明相關處理情形，至於尚未完善處理部分，應提出如何解決方案或相關因應作為，甚至是改善計畫，如此一來比較能讓委員更正確掌握核四安全改善進度；另針對執行層面之困難部分，則可透過委員會議提出建議，要求經濟部採取行動，督促台電公司進一步改善。

- (2) 針對台電公司說明核四計畫相關重要測試工作，太偏重執行層面的工程專業內容，應轉化為對外界比較容易了解的語言，說明每一施工進度階段及測試之相關意義，溝通會較為容易有成效。
- (3) 台電公司核能溝通小組，建議可多與大學生溝通並聽取其想法，年輕人非常有熱情有衝勁，惟缺乏取得真相的管道或資訊來源，可嘗試和學生領袖多接觸，藉由理性對話空間，讓他們充分瞭解，冷靜的吸收相關資訊，此亦可成為未來傳遞正確知識的管道。
- (4) 其次，核能溝通小組可廣納清華大學核工所教授及相關學系學生之意見，借重他們具備核子工程相關科技知識，辦理相關推廣活動，訓練溝通方式，藉由他們擔任橋樑，發揮學生的創意及同儕間的影響力，來協助達到溝通功效。
- (5) 關於溝通對象部分，建議考量將中小學老師納入，他們可以協助與家長及學生溝通，未來學生長大了，就是溝通種子，另外，有些高中及大學優秀的老師，具豐富學識及影響力，倘納入溝通的對象，在短時間內即可見到成效。

3. 經濟部回應說明摘要：因核四工程龐大且複雜，經濟部每 2 週與台電公司開會，適時瞭解相關工程進展，核四工程應該從科學的角度來要求和檢討，所以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改善的項目，經濟部亦同樣要求台電公司改善。台電公司雖然已經作了相當的努力，但是顯然不夠，那些地方還有缺陷，應該繼續依據原能會的意見改進，並且具體及時提出來。

4. 台電公司回應說明摘要：

(1) 核四工程進度確實落後許多，主要是在試運轉部分，因為台電公司採取相當嚴謹的作法，對於每項測試都要詳細檢視，經由檢測來了解是否安全，只要發現有問題，就要求設計公司重新檢討設計上的細節，對於每一項設計工作，都必須要求完美，而且要經過一段嚴謹的品質保證程序，因此看起來在試運轉部分就落後相當多。為因應這部分的設計修改，時程及經費也就隨之調整。

(2) 另外，根據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規定必須對所設計圖面和現場裝設的系統管路設備作精確比對，使設計和施工完全一致，因此進行全面工程檢視及履勘，彙整出 18 個作業事項，正逐項進行改善，以達到品質要求，針對相關補充說明，將於會後提出書面資料。

(3) 核四工程如果無法得到社會大眾認同，事實上是不可能貿然運轉，因此社會溝通是作好核四工程的一個很重要的關鍵，要得到社會認同，才代表這個工程是完成的，為了要進

行這件事情，台電公司成立核能溝通小組專責社會溝通工作。

5. 決定：

(1) 洽悉，同意備查。

(2) 針對龍門（核四）電廠現階段問題，建議如下：

甲、有關台電公司施工次序紊亂乙節，請於明年初提出新的管理機制，以確保工程風險管理和測試狀況都能回歸正軌。

乙、有關品保制度部分，請台電公司確實從制度面及執行面作全面性的檢討，並提出書面報告，確保未來執行時，不會再發生因品保制度執行上的瑕疵，造成重複犯錯問題。

(3) 至於會議中相關報告及補充說明仍無法完全澄清委員疑慮部分，請經濟部、台電公司及原能會就委員所關切的問題及建議事項，再行檢討後提出書面資料（含執行實例），提供委員參考。針對委員所提溝通建議意見，希望台電公司能納入，讓溝通確實有成效。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上午 11 時 57 分正)